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并于2022年8月23日上午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7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少雄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（以下合称“法律法规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【半年报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摘要详见巨潮网以及2022年8月25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】。

（二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以及2022年8月25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《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】。

（三）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

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（2022年6月30日）》。

鉴于公司现任九名董事中的周少雄、周少明、周永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周力源为周少雄之子，四人属关联董事，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

1、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，其业务范围、业务内容和流程、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严格监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2、财务公司对公司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为正常的商业服务，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等金融服务业务公平、合理。财务公司的管理风险不存在重大缺陷，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关联存款风险目前可控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（2022年6月30日）》】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 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8月25日